

马克·吐温◎著
孙秀琼 赵天霓◎译

重返 亚瑟王朝

A CONNECTICUT YANKEE
IN KING ARTHUR'S COURT

无厘头康州美国佬，
穿越到亚瑟王朝，
摇身一变成首相，
他办报纸，装电话，
造蒸汽机，制机关枪……
在亚瑟王朝闹得人声鼎沸，
不亦乐乎。

沈阳出版社

马克·吐温◎著

孙秀琼 赵天霓◎译

重返 亚瑟王朝

A CONNECTICUT YANKEE
IN KING ARTHUR'S COURT

沈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重返亚瑟王朝 / (美) 马克·吐温 (Twain, M.) 著;
孙秀琼, 赵天霓译. —沈阳: 沈阳出版社, 2011.8
ISBN 978-7-5441-4727-9

I. ①重… II. ①马… ②孙… ③赵… III. ①长篇小
说—美国—近代 IV. ①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 181732 号

出版者: 沈阳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 10 号 邮编: 110011)

网 址: <http://www.sycbs.com>

印刷者: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发行者: 沈阳出版社

幅面尺寸: 170mm × 245mm

印 张: 19.5

字 数: 270 千字

出版时间: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沈晓辉 鲁莎莎

封面设计: 小徐书装·韩东

版式设计: 佳誉录排公司

责任校对: 刘 聪

责任监印: 杨 旭

书 号: ISBN 978-7-5441-4727-9

定 价: 29.80 元

自序

马克·吐温

这部小说中所谈到的不成文的法典和习俗都已成为历史，而用来演绎这些法典和习俗的奇闻异事也都已成为了往事。这并不是说英国在公元 6 世纪存在过这样的法典和习俗；是的，这只能证明它们在英国或其他更晚的时代的文化中存在过；由于在公元 6 世纪是没有诽谤罪的，所以存在那样的说法也是可以理解的。但我们还是可以确定一点，就是在那遥远的时代，即使这些法典和习俗中有一条缺失，代替它的定会是更糟糕的一条。

至于是否有君权神授的说法，本书中并没有给出明确的答案。因为实在是太难界定了。一个国家的执政者应该是一个权威高贵和能力非凡的人，这是毋庸置疑的；除了神以外没有凡人可以准确无误地选择一国之君，这也是显而易见的；也只有神才可以作出那样的挑选，同样也是显而易见、毋庸置疑的事；因此，神要作出挑选，按照以上的推论就很顺理成章了。我的意思是说，直到这本书的作者读到蓬帕多尔夫人，卡瑟尔曼尼女士以及其他几位此类掌权人物之前，情况都是这样的；我发觉要把这一问题纳入本书的主题中实在太难（今年秋天必须出版），所以还是最好找其他的方案来充斥本书，把这一问题培植在另外一本书中再集中解决。当然，这个问题应该在这本书中解决的，不管怎么说，明年冬天我好像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要做。

译者序

孙秀琼 赵天霓

穿越时空，或者说时间的旅行，是人类自古以来都存在的一个梦想。从时间的一端，游走到另一端；从一个肉体幻化为另一个灵魂；或许是一觉醒来，自己四周已经翻天覆地。

“庄生晓梦迷蝴蝶”，伟大的庄子甚至干脆直接穿越到了蝴蝶的身体里，美梦初醒还留下一串疑问——“是蝴蝶变成了我，还是我变成了蝴蝶？”

近代的黄易更将一个现代人丢去了秦朝，大展拳脚的同时还差点颠覆了历史。

国外的一部《时间旅行者的妻子》，将穿越化为了催人泪下的武器，演绎出一段动人心魄的爱情故事。

穿越的魔力，让多少人欲罢不能！

想象力，从古至今，就是人类的武器。于是，一百多年前，马克·吐温——这位大师级的美国作家将人类的想象力推到了一个至高点——写下了被誉为“现代文学史上最早、最棒的穿越架空小说”、有“现代文学史架空历史小说的起点”之名的《康州美国佬在亚瑟王朝》。

与他笔下的“汤姆·索耶”、“哈克贝里·费恩”、《王子与贫儿》中的人物相比，书中那位“倒霉”的康州美国佬并未被大众所广泛知晓。而事实上，作为现代穿越架空文学的鼻祖，本书在文学界早已被认定为马克·吐温最重要的作品之一，且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在“穿越”这个题材泛滥的年代，让我们来看看一百多年前的文学大

师是如何描写一场华丽的穿越！

在他笔下，被打破头的“倒霉”美国佬从19世纪的美国一下子穿越到了6世纪的英国那传说中赫赫有名的亚瑟王朝！他摇身一变，成了拿着铁戟的欧洲骑士，凭借着领先一千三百年的知识，在死囚牢里离奇地登上了亚瑟王朝首相的宝座！

他在全英办报，推行广告，引进蒸汽机、电话、自行车，创建学校，推行考试制度选拔人才……使得当时的英国一度成为了一个快乐兴旺的国家。

亚瑟王“按照历史”突然死掉了以后，美国佬又开始了和幕后狼子野心的教会的抗战，率领五十二名受过良好教育的青年，凭借地雷、高压电网和机关枪，全歼了前来剿灭他们的三万封建骑士……故事的最后，亚瑟王朝的革命并没有成功，主人公遭到了巫师暗算，长眠一千多年回到19世纪。于是，真实历史并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文中提到的亚瑟王朝，是一个架空的背景——一个存在于传说中的梦幻王朝——一个圆桌骑士盛行的王朝。尽管数个世纪以来，无数的作家、艺术家将它写入书本、搬上荧幕，但这个存在于中世纪欧洲的王朝，仅仅是个传说——由西元12世纪遍历欧洲的吟游诗人开始传诵，诉说着一个英格兰英雄国王带领着他的骑士们抵御外族侵略的传奇。

这本书是马克·吐温生平唯一一次尝试写作“穿越”题材，甚至是整个世界文学史上大师级人物的唯一一次尝试。同时，他也是将“穿越”这个题材运用到小说创作中，打造出气势恢弘、故事曲折、架空背景、跨越空间和时间的小说的第一人！

为了区别相隔一千三百多年的人物，我们在翻译时，主人公的话语多采用活泼、轻松的口吻，而那些远古人物则采用稍微复古的语调。同时，此次的翻译采用了更多流行元素，使得文字更贴近时下流行小说的叙述语言，也更符合现代读者的阅读习惯。

另外，在注释方面，我们认为文中涉及诸多的历史人名无须一一作注，因为本书并不是一部学术论文，满篇的注释势必会影响阅读的趣味。

看惯了网络上剧情模式相差无几的穿越小说，不妨来回顾一下世界级文学大师笔下的穿越，想象一下如果今天的我们穿越到了另一个国度，另一个时间，又会是怎样的画面？

楔 子

我是在沃里克城堡偶然遇见那个奇特的陌生人的，关于他具体的情况，我接下来就会谈到。他有三点吸引了我：他的那份坦诚淳朴，对古代兵器超乎神奇的熟悉，以及在交谈中流露出的那份安闲——毕竟始终都是他在向我讲述。

如所有谦让的人一样，我俩为了给正赶往牧场的羊群让道，落在了羊群的后边。他随即开口谈到了一些让我很感兴趣的事情。他侃侃而谈，语气柔和亲切，也很流畅，仿佛在不知不觉中已经走出我们所处的这个时空，来到了某个遥远的年代——一个早已被人遗忘的国度；就这样，他的话对我如有魔力般，仿佛把我也带到了一处苍凉幽暗的古代遗迹之中，在幽灵、鬼魅和尘土之间行走，而我正在和其中一个古董交谈！在他谈到贝德维尔骑士、鲍斯骑士、湖上骑士兰斯洛特、加拉哈德骑士，以及所有其他圆桌骑士的英名时，那种语气就像是谈到我的挚友，不共戴天的仇敌，或者自己所熟悉的邻居时一模一样——他那么侃侃而谈，然而看上去却显得那么沧桑，说不出的古老，退色，陈腐和干枯！接着他转过头，像和一个人聊到天气或者其他平常的事情一样，对我说道：“你应该知道有轮回转世之说。可是你听说过时空的错位，以及，身体的置换吗？”

我说我没有听过。他似乎并不感兴趣——就像是人们在谈论天气时那样——他并没有留意到我到底有没有回答他的问题。很快，短暂的沉默就被这位健谈的向导嗡嗡的声音打断了：“6世纪亚瑟王朝时期，圆桌骑士留下一副锁子甲，相传原本是属于萨格拉莫骑士。其实这个说法并不正

确，只要仔细观察那盔甲左胸锁子上的圆孔就一目了然了。我们应该假设那是现代武器发明之后，由一颗子弹造成的。说不定是克伦威尔手下们的无聊恶搞呢。”

我的这位新朋友笑了笑——那并不是现代人流行的微笑，而是一种好多好多个世纪以前就已经消失的笑容——喃喃自语道：“你太幽默了！那是我亲眼所见。”说着，他停顿了一下，补充道，“是我干的。”

我霎时如同触电一般，等我从这种惊异中回过神来时，他已经离去了。

那天晚上，我一直坐在沃里克城堡的火炉旁，沉浸在一个古老的梦里。雨滴敲打着窗户，狂风咆哮着袭过房檐屋角。我沉浸在老托马斯·马洛礼爵士的那本迷人的书中（注：托马斯·马洛礼，骑士文学之父，著有《亚瑟王之死》，作者在此所说的“迷人的书”就是指《亚瑟王之死》。），感受着它里面富有传奇色彩的冒险经历，呼吸着书中那些古代人物的芳香，又一次做起梦来。午夜即将降临的时候，我又读了一段故事，就算是睡前戴上睡帽吧。这个故事是这样的：

兰斯洛特骑士策马同少女在宽阔的大道上走着。

“骑士，”那少女说道，“就在这条道上，经常出现一个骑士欺凌贵妇和小姐们，甚至会抢劫或奸淫她们。”

“什么，”兰斯洛特愤怒地喊道，“他到底是劫匪还是骑士，居然去强奸妇女？他简直是侮辱骑士的规矩，违背自己的誓言；他这种人简直该死。亲爱的小姐，请您骑马在前面走，我在后面掩护，一旦他出来侵犯您，我就出来营救，我要好好教教他一个骑士的规矩！”

于是这少女骑着马在前面缓步而行，不一会儿，就从林中冲出个骑马的骑士，他一把将少女拉到他的马上，少女大声叫了起来。听到呼救声，兰斯洛特用最快的速度奔到那个骑士面前，说：“你这个低贱的骑士，真是骑士中的败类，是谁教你迫害夫人和小姐们的？”那个骑士听到兰斯洛特这么训斥他，并未答话，而是暗自拔出了剑，骑着马刺向了兰斯洛特，兰斯洛特抛开长矛，也拔出剑迎击，一剑刺过去竟正好刺中他的头盔，然后从头顶劈到喉咙。“你早该得到这种报应。”兰斯洛特说。

“你说得很对，”少女说道，“就像陶昆骑士一心想消灭所有的骑士一样，这个骑士欺凌迫害所有的贵妇和小姐，他就是荒林里的巴林骑士。”

“好了，小姐，”兰斯洛特问道，“您现在还有什么要我效劳的吗？”

少女答道：“没有了，伟大的骑士，不论您走到哪里，我都会祈求万能的耶稣随时保佑您，因为您是当今最有礼貌、对所有女士最绅士的一位骑士。”

随后兰斯洛特骑士骑上马，继续向陌生的地方冒险，他翻山越岭，风餐露宿，有罪恶的地方就是他的目的地。

一个傍晚，在命运的指引下，他偶然来到一座别院，宅子里一位上了年纪的优雅贵妇盛情邀请了他，骑士和他的马都美美地饱餐了一顿。入夜，主人把他带到大厅上方的一间精巧阁楼里安置下来。

兰斯洛特骑士卸下武器，解下铠甲放到身边，上了床，很快就进入了梦乡。可是好梦不长，没过一会儿，一个骑马人来到这里急促地敲打着大门。兰斯洛特骑士从梦中惊醒，闻声从窗外望去，借着月光，他看到又有三名骑士追着前面一个骑士而来，他们合力向那人挥剑猛刺过去。敲门那人连忙拔剑自卫，颇有骑士气质。

“毫无疑问，”兰斯洛特骑士自言自语道，“那个骑士应该需要我的帮助，我要是看见三个骑士以多欺少而袖手旁观，那就是我的耻辱；如果他被杀了，我也要算是帮凶了。”想到这里，他拿起武器穿上盔甲，爬到窗外，扯过一条床单从窗口跳了下去，冲向四位骑士。

兰斯洛特骑士冲他们高喊：“放开那个骑士，你们几个，冲我来好了。”

于是他们三个抛开那名叫凯的骑士，转头迎击兰斯洛特骑士，他们打了起来。毕竟对方人多势众，三人将兰斯洛特团团围住，从各个方位发起攻击。

这时，凯整理好，准备上前协助兰斯洛特。

“不，阁下，”兰斯洛特说道，“用不着您出手，如果您真的想帮忙，就把他们都交给我对付好了。”出于骑士的风度，凯只好忍了下来，无奈地站到一边。过了不一会儿，兰斯洛特连挥六剑，将他们一一击倒在地。

接着三人连忙大喊道：“骑士阁下，您所向披靡，我们甘为阶下囚。”

“那样啊，”兰斯洛特说道，“我不能接受你们的投降，你们要投降的话就找大总管凯骑士吧，如果这样我可以放你们一条生路，否则就只有死路一条。”

“尊敬的骑士，”他们说，“我们恐怕恕难从命，原本我们一路追赶凯至此，如果不是您的出现，我们已经把他制伏了；如今反倒要我们向他投降，这是没有理由的。”

“好，既然如此，”兰斯洛特说道：“我可以告诉你们，你们完全可以自由选择生或死，但是要投降的话就一定要向凯骑士投降。”

生死攸关，三人只好说道：“好吧，尊敬的骑士，为了我们的生命，我们只能听从您的命令。”

“这样最好，”兰斯洛特说道，“下一个圣临日你们三人必须赶到亚瑟王宫，跪在桂尼维尔王后脚下，祈求她的怜悯和恩赐。你们就说是凯骑士向她进献的俘虏。”

翌日清晨，兰斯洛特早早地起来，离开了还在熟睡中的凯；他悄悄地拿起凯的装备和武器，装扮成凯的样子，接着他又来到马厩，牵过凯的马，谢别主人的款待后离去了。没过多久，凯骑士也醒来了，他发现兰斯洛特已经不辞而别，随即他突然发现他还拿走了自己的盔甲和马匹。凯心里想道：我相信这个人会让亚瑟王廷十分头痛，遇到他的骑士必然会胆大妄为，因为他会诱骗他们，让别人以为他是我，而我穿戴他的盔甲和盾牌，跨上他的战马，一路上肯定安然无事。不久，凯爵士谢别主人后，也离去了。

正当我合上书页，就传来了叩门声，我的那位新朋友走了进来，我递给他烟斗，拉过一把椅子，然后邀请他坐下。我还请他喝了一杯苏格兰威士忌，敬了他一杯又一杯——我总希望听到他的故事。当劝他喝下第四杯之后，他用一种非常简洁而自然的口吻，开始说起他自己的故事。

讲了一会，我的新朋友已经露出了睡意，他开始不住地往下点着头，露出那种古老而伤感的微笑，说道：“我不能再讲下去了。但是我把它们全写了下来，跟我来吧，如果您喜欢您可以自己读。”

在他的卧室，他说：“刚开始，我一直写日记。后来，经过几年，我把它整理成了一本书。也不知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他把手稿递给我，并指出我应该从哪里开始读：“从这儿开始，之前发生的我都告诉过您了。”这时他有些站不稳了。在我离开房门的时候，听见他带着睡意喃喃道：“睡个好觉，尊敬的先生。”

我坐在自己房间里的火炉旁，开始翻开手中这本宝藏。它的第一部分——书稿的绝大部分都是羊皮纸，由于年代久远，有些泛黄。我特意翻了其中一页，发现它上面原本有过文字又被擦去了重写。在这位美国历史学家已退色的笔迹下面的是一种更暗淡、更久远的笔迹——拉丁词语：很显然，这是一些古老的宗教传说的片段。我翻到我的新朋友刚才指的地方，开始往下读。

整个故事，我的朋友是这样给我讲的：

目录

楔 子	1
第一章 卡米洛特	6
第二章 亚瑟王朝	10
第三章 圆桌骑士	15
第四章 幽默大师狄纳丹骑士	20
第五章 一个灵感	23
第六章 日食	29
第七章 默林的塔楼	35
第八章 老板	41
第九章 骑士比武大会	47
第十章 文明的基石	53
第十一章 美国佬外出探险	57
第十二章 万蚁噬心	65
第十三章 自由人	70
第十四章 大人,多加小心!	78
第十五章 听珊迪讲故事	82
第十六章 摩根仙女	90
第十七章 宫廷宴	94
第十八章 在王后的地牢里	103
第十九章 骑士游侠这一行	112
第二十章 恶魔之城	115
第二十一章 朝圣者	121
第二十二章 圣泉	131
第二十三章 泉水再现	140

目录

第二十四章	一个抢生意的魔法师	147
第二十五章	一场竞争考核	156
第二十六章	第一份报纸	166
第二十七章	美国佬与国王微服出巡	174
第二十八章	训练国王	181
第二十九章	天花茅舍	185
第三十章	庄园悲剧	191
第三十一章	马可	200
第三十二章	道利丢脸	206
第三十三章	公元 6 世纪的政治经济学	212
第三十四章	美国佬和国王被卖为奴	222
第三十五章	悲情	232
第三十六章	黑暗中的遭遇战	239
第三十七章	进退维谷	243
第三十八章	兰斯洛特率众飞骑救驾	250
第三十九章	美国佬大战众骑士	253
第四十章	三年以后	262
第四十一章	逐出教会	269
第四十二章	战争	273
第四十三章	最后一站	285
第四十四章	克劳伦斯写的附言	297
马克·吐温的卷末附言		299
译者后记		301

楔 子

我是在沃里克城堡偶然遇见那个奇特的陌生人的，关于他具体的情况，我接下来就会谈到。他有三点吸引了我：他的那份坦诚淳朴，对古代兵器超乎神奇的熟悉，以及在交谈中流露出的那份安闲——毕竟始终都是他在向我讲述。

如所有谦让的人一样，我俩为了给正赶往牧场的羊群让道，落在了羊群的后边。他随即开口谈到了一些让我很感兴趣的事情。他侃侃而谈，语气柔和亲切，也很流畅，仿佛在不知不觉中已经走出我们所处的这个时空，来到了某个遥远的年代——一个早已被人遗忘的国度；就这样，他的话对我如有魔力般，仿佛把我也带到了一处苍凉幽暗的古代遗迹之中，在幽灵、鬼魅和尘土之间行走，而我正在和其中一个古董交谈！在他谈到贝德维尔骑士、鲍斯骑士、湖上骑士兰斯洛特、加拉哈德骑士，以及所有其他圆桌骑士的英名时，那种语气就像是我谈到我的挚友，不共戴天的仇敌，或者自己所熟悉的邻居时一模一样——他那么侃侃而谈，然而看上去却显得那么沧桑，说不出的古老，退色，陈腐和干枯！接着他转过头，像和一个人聊到天气或者其他平常的事情一样，对我说道：“你应该知道有轮回转世之说。可是你听说过时空的错位，以及，身体的置换吗？”

我说我没有听过。他似乎并不感兴趣——就像是人们在谈论天气时那样——他并没有留意到我到底有没有回答他的问题。很快，短暂的沉默就被这位健谈的向导嗡嗡的声音打断了：“6世纪亚瑟王朝时期，圆桌骑士留下一副锁子甲，相传原本是属于萨格拉莫骑士。其实这个说法并不正

确，只要仔细观察那盔甲左胸锁子上的圆孔就一目了然了。我们应该假设那是现代武器发明之后，由一颗子弹造成的。说不定是克伦威尔手下们的无聊恶搞呢。”

我的这位新朋友笑了笑——那并不是现代人流行的微笑，而是一种好多好多个世纪以前就已经消失的笑容——喃喃自语道：“你太幽默了！那是我亲眼所见。”说着，他停顿了一下，补充道，“是我干的。”

我霎时如同触电一般，等我从这种惊异中回过神来时，他已经离去了。

那天晚上，我一直坐在沃里克城堡的火炉旁，沉浸在一个古老的梦里。雨滴敲打着窗户，狂风咆哮着袭过房檐屋角。我沉浸在老托马斯·马洛礼爵士的那本迷人的书中（注：托马斯·马洛礼，骑士文学之父，著有《亚瑟王之死》，作者在此所说的“迷人的书”就是指《亚瑟王之死》。），感受着它里面富有传奇色彩的冒险经历，呼吸着书中那些古代人物的芳香，又一次做起梦来。午夜即将降临的时候，我又读了一段故事，就算是睡前戴上睡帽吧。这个故事是这样的：

兰斯洛特骑士策马同少女在宽阔的大道上走着。

“骑士，”那少女说道，“就在这条道上，经常出现一个骑士欺凌贵妇和小姐们，甚至会抢劫或奸淫她们。”

“什么，”兰斯洛特愤怒地喊道，“他到底是劫匪还是骑士，居然去强奸妇女？他简直是侮辱骑士的规矩，违背自己的誓言；他这种人简直该死。亲爱的小姐，请您骑马在前面走，我在后面掩护，一旦他出来侵犯您，我就出来营救，我要好好教教他一个骑士的规矩！”

于是这少女骑着马在前面缓步而行，不一会儿，就从林中冲出个骑马的骑士，他一把将少女拉到他的马上，少女大声叫了起来。听到呼救声，兰斯洛特用最快的速度奔到那个骑士面前，说：“你这个低贱的骑士，真是骑士中的败类，是谁教你迫害夫人和小姐们的？”那个骑士听到兰斯洛特这么训斥他，并未答话，而是暗自拔出了剑，骑着马刺向了兰斯洛特，兰斯洛特抛开长矛，也拔出剑迎击，一剑刺过去竟正好刺中他的头盔，然后从头顶劈到喉咙。“你早该得到这种报应。”兰斯洛特说。

“你说得很对，”少女说道，“就像陶昆骑士一心想消灭所有的骑士一样，这个骑士欺凌迫害所有的贵妇和小姐，他就是荒林里的巴林骑士。”

“好了，小姐，”兰斯洛特问道，“您现在还有什么要我效劳的吗？”

少女答道：“没有了，伟大的骑士，不论您走到哪里，我都会祈求万能的耶稣随时保佑您，因为您是当今最有礼貌、对所有女士最绅士的一位骑士。”

随后兰斯洛特骑士骑上马，继续向陌生的地方冒险，他翻山越岭，风餐露宿，有罪恶的地方就是他的目的地。

一个傍晚，在命运的指引下，他偶然来到一座别院，宅子里一位上了年纪的优雅贵妇盛情邀请了他，骑士和他的马都美美地饱餐了一顿。入夜，主人把他带到大厅上方的一间精巧阁楼里安置下来。

兰斯洛特骑士卸下武器，解下铠甲放到身边，上了床，很快就进入了梦乡。可是好梦不长，没过一会儿，一个骑马人来到这里急促地敲打着大门。兰斯洛特骑士从梦中惊醒，闻声从窗外望去，借着月光，他看到又有三名骑士追着前面一个骑士而来，他们合力向那人挥剑猛刺过去。敲门那人连忙拔剑自卫，颇有骑士气质。

“毫无疑问，”兰斯洛特骑士自言自语道，“那个骑士应该需要我的帮助，我要是看见三个骑士以多欺少而袖手旁观，那就是我的耻辱；如果他被杀了，我也要算是帮凶了。”想到这里，他拿起武器穿上盔甲，爬到窗外，扯过一条床单从窗口跳了下去，冲向四位骑士。

兰斯洛特骑士冲他们高喊：“放开那个骑士，你们几个，冲我来好了。”

于是他们三个抛开那名叫凯的骑士，转头迎击兰斯洛特骑士，他们打了起来。毕竟对方人多势众，三人将兰斯洛特团团围住，从各个方位发起攻击。

这时，凯整理好，准备上前协助兰斯洛特。

“不，阁下，”兰斯洛特说道，“用不着您出手，如果您真的想帮忙，就把他们都交给我对付好了。”出于骑士的风度，凯只好忍了下来，无奈地站到一边。过了不一会儿，兰斯洛特连挥六剑，将他们一一击倒在地。

接着三人连忙大喊道：“骑士阁下，您所向披靡，我们甘为阶下囚。”

“那样啊，”兰斯洛特说道，“我不能接受你们的投降，你们要投降的话就找大总管凯骑士吧，如果这样我可以放你们一条生路，否则就只有死路一条。”

“尊敬的骑士，”他们说，“我们恐怕恕难从命，原本我们一路追赶凯至此，如果不是您的出现，我们已经把他制伏了；如今反倒要我们向他投降，这是没有理由的。”

“好，既然如此，”兰斯洛特说道：“我可以告诉你们，你们完全可以自由选择生或死，但是要投降的话就一定要向凯骑士投降。”

生死攸关，三人只好说道：“好吧，尊敬的骑士，为了我们的生命，我们只能听从您的命令。”

“这样最好，”兰斯洛特说道，“下一个圣临日你们三人必须赶到亚瑟王宫，跪在桂尼维尔王后脚下，祈求她的怜悯和恩赐。你们就说是凯骑士向她进献的俘虏。”

翌日清晨，兰斯洛特早早地起来，离开了还在熟睡中的凯；他悄悄地拿起凯的装备和武器，装扮成凯的样子，接着他又来到马厩，牵过凯的马，谢别主人的款待后离去了。没过多久，凯骑士也醒来了，他发现兰斯洛特已经不辞而别，随即他突然发现他还拿走了自己的盔甲和马匹。凯心里想道：我相信这个人会让亚瑟王廷十分头痛，遇到他的骑士必然会胆大妄为，因为他会诱骗他们，让别人以为他是我，而我穿戴他的盔甲和盾牌，跨上他的战马，一路上肯定安然无事。不久，凯爵士谢别主人后，也离去了。

正当我合上书页，就传来了叩门声，我的那位新朋友走了进来，我递给他烟斗，拉过一把椅子，然后邀请他坐下。我还请他喝了一杯苏格兰威士忌，敬了他一杯又一杯——我总希望听到他的故事。当劝他喝下第四杯之后，他用一种非常简洁而自然的口吻，开始说起他自己的故事。

讲了一会，我的新朋友已经露出了睡意，他开始不住地往下点着头，露出那种古老而伤感的微笑，说道：“我不能再讲下去了。但是我把它们全写了下来，跟我来吧，如果您喜欢您可以自己读。”